



大会

Distr.: General
10 November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秘书处的说明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2
A. 背景	2
B. 会议的结构和安排	2
C. 出席情况	3
D.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应用研讨会	3
E. 文件	4
二. 建议和决定	4
三. 联合声明	5
四. 提供商论坛	7

附件

一. 参加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的联合国会员国及政府组织、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名单	12
二.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的文件	13



一. 导言

A. 背景

1.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导航卫星委员会）每年举行一次年会，审查和讨论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发展动态。年会还讨论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科学和创新技术应用及未来的商业应用。工业界、学术界、政府和提供商代表以及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的用户就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兼容性和互操作性交流看法。由成员、准成员和观察员组成的导航卫星委员会群体利用年会审查和更改导航卫星委员会的工作计划，并根据需要对导航卫星委员会的职责范围进行修订。
2.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2011 年第五十四届会议赞赏地注意到，在实现全球和区域天基定位、导航和授时系统的兼容性和互操作性以及促进使用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并将其纳入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基础设施等目标方面，导航卫星委员会继续取得重大进展。¹
3. 依照大会第 65/97 号决议并作为联合国空间应用方案的一部分，秘书处外层空间事务厅 2011 年 1 月 16 日至 20 日在迪拜举行了联合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利坚合众国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应用讲习班（A/AC.105/988），2011 年 10 月 17 日至 21 日在阿布贾举办了联合国/尼日利亚国际空间气象举措讲习班（A/AC.105/1015）。这两期讲习班由美国通过导航卫星委员会共同承办。
4. 2006 年 11 月 1 日和 2 日，外层空间事务厅在维也纳组织和主办了导航卫星委员会第一次会议（A/AC.105/879）。导航卫星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7 年 9 月 4 日至 7 日在印度班加罗尔举行（A/AC.105/901）。导航卫星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8 年 12 月 8 日至 12 日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帕萨迪纳举行（A/AC.105/928）。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 2009 年 9 月 14 日至 18 日在俄罗斯联邦圣彼得堡举行（A/AC.105/948）。导航卫星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至 22 日在意大利都灵举行（A/AC.105/982）。
5. 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1 年 9 月 5 日至 9 日在东京举行，由日本政府作为东道主。

B. 会议的结构和安排

6. 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的安排包括三场全体会议和工作组会议。在 2011 年 9 月 5 日举行的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提供商和增强系统提供商介绍了其各种系统的现状和未来计划。准成员和观察员在专题介绍中概述了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的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应用和教育以及能力建设活动的近期发展情况。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六届会议，补编第 20 号》（A/66/20），第 118 段。

7. 根据导航卫星委员会的工作计划，2011年9月7日和8日举行的四场工作组会议集中讨论了下列议题：兼容性和互操作性（由俄罗斯联邦和美国主持）；提高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性能（由印度和欧洲空间局主持）；信息传播和能力建设（由意大利和外层空间事务厅主持）；参照基准、授时和应用（由国际测量工作者联合会、国际大地测量学协会和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服务组织主持）。

8. 在2011年9月8日和9日举行的全体会议上，导航卫星委员会审议了各工作组的建议的执行情况和每一工作组目前和今后工作的计划。

9. 在审议了面前的各个项目后，导航卫星委员会提出了一些建议和作出了一些决定，并通过了下文第三节所概述的联合声明。

10. 在导航卫星委员会举行第六次会议的同时，提供商论坛于2011年9月4日、6日、8日和9日在东京举行了第七次会议，由日本和美国担任会议主席（见下文第四节）。

C. 出席情况

11. 下列国家的代表参加了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中国、印度、意大利、日本、马来西亚、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美利坚合众国。欧洲联盟也派代表参加了会议。

12. 印度尼西亚、大韩民国、泰国和越南的代表应邀以专家身份参加了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的工作，并酌情在会上作了发言。

13. 导航卫星委员会决定根据澳大利亚的请求邀请其观察员出席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并酌情在会上进行发言。

14. 下列联合国实体派代表出席了会议：外层空间事务厅和国际电信联盟。

15. 涉及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和应用工作的下列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派代表出席了会议：民用全球定位系统服务界面委员会、空间研究委员会、欧洲空间局、欧洲定位系统、国际大地测量学协会及其欧洲参照基准小组委员会、国际计量局、国际地球自转和参照系统服务机构、国际测量工作者联合会和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服务组织。

16. 导航卫星委员会还根据下列组织的请求，邀请其观察员出席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并酌情发言：机构间运营业务咨询小组和国际航空运动联合会。

17. 参加导航卫星委员会的联合国会员国、联合国实体、政府组织、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名单载于附件一。

D.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应用研讨会

18. 作为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的一部分，全球导航卫星系统专家于2011年9月5日和6日举行了一次关于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应用的研讨会。研讨会由三场会议组成，分别题为“农业、渔业和信息技术建设（精确定位）”、“地

理信息系统和减灾”和“智能运输系统和具体地点服务”。研讨会的首要目的是提高关于用户应用和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技术方面问题和机会的认识，供导航卫星委员会及其各工作组考虑。在研讨会上，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提供商、联合国会员国和工作上涉及全球导航卫星服务应用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们作了 15 场专题报告。关于研讨会上发表的专题报告，可查阅导航卫星委员会信息网站（www.icgsecretariat.org）。2011 年 9 月 5 日至 9 日还在第六次会议的会场附近举办了展览。

E. 文件

19. 第六次会议的文件一览表载于附件二。关于文件和第六次会议安排的进一步信息、背景材料和专题报告，可查阅导航卫星委员会信息网站（www.icgsecretariat.org）。

二. 建议和决定

20. 在 2011 年 9 月 8 日和 9 日举行的全体会议上，导航卫星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其工作组和提供商论坛的报告，其中载有根据各自的工作计划进行审议的结果。

21. 导航卫星委员会核可了各工作组关于执行其工作计划中所载行动的各项决定和建议。

22. 参照基准、授时和应用问题 D 工作组重申了其建议，即促使欧洲联盟的一名正式代表参与其讨论和审议工作至关重要。

23. 第六次会议主席向与会者通报说，收到了机构间运营业务咨询小组申请导航卫星委员会观察员地位的请求和国际航空运动联合会申请准成员地位的请求。

24. 导航卫星委员会听取了这两个组织的代表就本组织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应用执行计划所作的发言，并分别准予了这两个组织的观察员地位和准成员地位。

25. 欧洲联盟的代表作了发言，指出欧洲联盟将代替和继承欧洲共同体，包括在导航卫星委员会中，派驻导航卫星委员会的欧洲共同体委员会代表团将成为欧洲联盟代表团。

26. 会议请执行秘书处修订导航卫星委员会的职权范围，以反映增加的新成员，以及在导航卫星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内，由欧洲联盟代替和继承欧洲共同体。

27. 导航卫星委员会注意到，执行秘书处编写了题为“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及其供应商论坛报告摘录”的文件。导航卫星委员会商定，秘书处将进一步拟订该文件，并将文件挂在导航卫星委员会的信息网站上。

28. 导航卫星委员会商定，考虑到就导航卫星委员会的未来及其结构进行讨论至关重要，导航卫星委员会将继续在其下次会议上讨论这个问题。还注意到，

题为“导航卫星委员会今后的作用”的一个议程项目将成为联合国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应用问题国际会议上的一个项目，该会议将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至 16 日在维也纳举行。

29. 导航卫星委员会接受了中国作为东道主于 2012 年举办第七次会议的邀请，并注意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提出作为东道主 2013 年举办第八次会议的建议。

30. 导航卫星委员会商定了其第七次会议所有非正式筹备会议的暂定日程表，该次会议将于 2012 年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举行。注意到外层空间事务厅作为导航卫星委员会及其供应商论坛的执行秘书处，将协助筹备这些会议和工作组的活动。

31. 导航卫星委员会对外层空间事务厅表示赞赏，感谢其为支持导航卫星委员会及其供应商论坛而开展的工作，包括开展 2011 年计划的活动和维护导航卫星委员会的信息网站。

三. 联合声明

32. 导航卫星委员会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联合声明：

1.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1 年 9 月 5 日至 9 日在东京举行，继续审查和讨论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发展状况，并使导航卫星委员会成员、准成员和观察员能够探讨在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和应用方面各自组织和协会近期的发展情况。导航卫星委员会还讨论了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空间技术在农业、渔业、信息技术建设（精确定位）、地理信息系统、减灾、智能运输系统和具体地点服务等方面的应用。

2. 会议由日本政府担任东道主。中国、印度、意大利、日本、马来西亚、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以及欧洲联盟的代表出席了会议。下列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也派代表出席了会议：民用全球定位系统服务界面委员会、空间研究委员会、欧洲空间局、欧洲定位系统、国际测量工作者联合会、国际大地测量学协会、国际大地测量学协会欧洲参照基准小组委员会、国际计量局、国际地球自转和参照系统服务机构、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服务组织。秘书处外层空间事务厅和国际电信联盟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澳大利亚应邀作为观察员出席了会议。机构间运营业务咨询小组和国际航空运动联合会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导航卫星委员会承认这两个组织分别作为一个新观察员和一个准成员。印度尼西亚、大韩民国、泰国和越南的代表也参加了会议。

3. 导航卫星委员会回顾，大会在其第 65/97 号决议中欢迎导航卫星委员会在实现全球和区域天基定位、导航和授时系统的兼容性和互操作性方面，以及在推广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使用和将其纳入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基础设施方面取得的进展；满意地注意到导航卫星委员会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至 22 日在意大利都灵举行了第五次会议，该会议由意大利和欧盟委员会联合举办。

4. 导航卫星委员会注意到，各工作组着重关注的议题为：兼容性和互操作性；提高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性能；信息传播和能力建设；以及参照基准、授时和应用。

5. 导航卫星委员会还注意到，兼容性和互操作性问题 A 工作组通过 2011 年 6 月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举办的一次闭会期间的会议和在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期间进行的两天专题报告和讨论，审议了其当前工作计划的所有四个领域。发现和抑制干扰以及多重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网络的开放式提供服务和性能监测，是注意力集中的主要领域，从而成为工作组四项建议中的三项建议的主题。多重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监测问题会议和互操作性问题会议是与 B 工作组和 D 工作组联合举办的，形成了与这两个工作组的建设性对话，以及一项达成一致的实际步骤计划，包括成立了一个小分组，集体调研国际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监测和评估。

6. 提高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性能问题 B 工作组除其他外，讨论了灾害信息的传播。据指出，卫星导航系统可以提供重要的贡献，但服务构想仍需进一步拟订。由于这一问题的重要性，在工作组的工作计划中添入了一个新的工作项目。此外，当前工作计划中的现有行动获得了确认，并反映在工作组成员的专题报告中，良好的进展表现在各个领域，包括室内定位、信号认证、精确定位、运输、海上和空间应用。由于 B 工作组范围内添加和讨论的与应用相关的问题越来越多，所以商定成立一个专门的应用问题小分组。

7. 信息传播和能力建设问题 C 工作组讨论了其工作计划的另外一些方面，包括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培训；推广使用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技术作为科学应用工具；国际空间气象举措；以及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应用问题区域讲习班。工作计划中增加了一个关于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教育和培训方案的新项目。

8. 参照基准、授时和应用问题 D 工作组完成了模板制作，这些模板概述了目前在导航卫星委员会中所体现的导航卫星系统大地测量和授时参照基准。该工作组还建议将这些模板公布在导航卫星委员会的信息网站上。导航卫星委员会还欢迎国际计量局“迅速协调统一时（UTC）”制作工作取得的进展，协调统一时将作为一种可更加迅速查对的时间参照，可用于更好地协调每个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协调统一时广播。该工作组建议感兴趣的系统提供商提供来自其各自监控站的数据，以便纳入国际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参照站网络的正常处理过程。这样纳入的目的是改进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各个参照基准相互之间以及与国际大地参照基准的协调统一。一项重要的新发展是导航卫星委员会核准了国际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网多重全球导航卫星系统试验，这是导航卫星委员会之前核准了亚洲和太平洋多重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活动之后的一项后续行动。

9. 导航卫星委员会接受了中国打算作为东道国于 2012 年 11 月 4 日至 9 日在北京主办导航卫星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的邀请。外层空间事务厅作为导航卫星委员会及其供应商论坛的执行秘书处，将协助筹备第七次会议和临时

规划会议及工作组活动。导航卫星委员会还注意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表示有兴趣于 2013 年主办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四. 提供商论坛

33. 提供商论坛第七次会议在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的同时于东京举行，日本和美国担任联合主席。第七次会议包括四场会议，于 2011 年 9 月 4 日、6 日、8 日和 9 日举行。中国、印度、日本、俄罗斯联邦和美国以及欧洲联盟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34. 9 月 4 日，提供商论坛的与会者审查了提供商论坛和导航卫星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的议程和会议程序，并讨论了导航卫星委员会今后的结构和导航卫星委员会那些提供辅助信息的文件的状况。

35. 9 月 6 日，提供商论坛联合主席概述了提供商论坛面前的工作。还介绍了机构间运营业务咨询小组请求取得导航卫星委员会观察员地位和国际航空运动联合会请求取得准成员地位的申请。提供商论坛还注意到与机构间空间碎片协调委员会的往来信函和该委员会的章程。

36. 9 月 9 日，提供商论坛在审议了议程项目之后，通过了会议报告，其中载有下列建议和决定。

A. 讨论概况和建议

1. 开放式服务信息传播

1. 中国介绍了使用北斗观察数据的初步定位结果和对该系统性能的分析。从这些结果中，可以取得向用户提供的导航和高精度相对定位的精确度信息。介绍中所示的精确度前景非常光明，尽管北斗星座尚未完全部署。

2. 服务性能监控

2. 提供商论坛注意到，A 工作组将就服务性能监控主题提出建议，供提供商论坛进一步审议。

3. 频谱保护：发现和抑制干扰

3. 美国代表介绍了与联邦通信委员会有条件批准 LightSquared 公司 (LSQ) 直接在无线电导航卫星服务 L-1 分配波段之下和略为之上的频段开展业务而相关的美国国内监管过程状况。联邦通信委员会最后的批准将取决于判定全球定位系统和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的使用不会受到 LSQ 公司计划开展的业务活动的不利影响。联邦通信委员会的工作进程正在进行中，当时尚未作出判定。对 LSQ 的设备进行了测试，目的是鉴定这些业务

活动对使用全球定位系统的影响。还注意到，邻近无线电导航卫星服务波段的辅助移动卫星服务业务问题可能由 2012 年举行的世界无线电通信会议审议，并可能在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局内通过无线电局工作组程序加以处理。提供商论坛注意到，国际电联将这些业务称作“地面段补充部分”。

4. 美国代表进一步指出，如果政府进行进一步的干扰测试，在所有必要的协调可以及时完成的前提下，将考虑把使用其他系统信号的接收器包括在内。美国将为感兴趣的系统提供商提供负责联络的联系点。

5. 欧洲联盟的代表指出，欧洲也对类似的业务进行了研究，发现其干扰其他移动卫星服务业务，因此放弃了这一备选实施办法。

6. 日本代表指出，已经向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提出了建议，表明日本对该业务的担忧。还指出，亚太电信界的正式立场是反对在 2012 年举行的世界无线电会议上可能考虑的有利于地面段补充部分的任何行动。

7. 中国代表指出，随着新系统的建立和新频段及新服务应用的增加，越来越多的空间系统将面临这种问题。根据设想，这可能导致频段的进一步重叠和系统之间更多的干扰。由于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是一个为全人类服务的以服务为导向的系统，因此这个问题值得全世界严重关注。北斗系统作为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一个成员，愿意加入其他各方共同讨论这个问题。

8. 欧洲联盟代表就频谱保护问题发表了评论意见，指出发现和抑制干扰是欧洲联盟关心的一个问题。欧洲联盟内正在讨论与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干扰源相关的政策问题。A 工作组联合主席指出，该工作组将考虑提出一项建议，于 2012 年举行一期关于干扰、发现和抑制问题的讲习班。

B. 其他事项

1. 亚洲/大洋洲区域一个多重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示范项目的报告

9. 日本代表介绍了多重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示范项目的进度报告。指出在发出了托管日本宇宙航空研究开发机构（日本宇航研发机构）接收器的号召之后，日本宇航研发机构收到了 11 份申请。6 个组织正在研究以自己的接收器参加该网络。另据指出，将在 2011 年 9 月中旬发出一项新的联合试验号召，第三期亚洲——大洋洲区域全球导航卫星系统讲习班将于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3 日在大韩民国济州举行。请提供商论坛的成员出席该讲习班。

2. 导航卫星委员会信息中心

10. 提供商论坛注意到在联合国附属各区域空间科学和技术教育中心设立了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导航卫星委员会）信息中心，这些中心作为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全球应用培训和信息传播枢纽。提供商论坛还注意到，中国提出在北京北航大学提供一个信息中心。

11. 中国代表认为，提供商应当为传播全球导航卫星系统信息和增进对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认识承担更多的责任。

3. 导航卫星委员会信息网站

12. 提供商论坛回顾，在 2011 年 6 月举行的规划会议上，曾商定将导航卫星委员会信息网站的改进建议提供给导航卫星委员会执行秘书处审查。提供商论坛还注意到，2011 年 7 月，美国代表团提交了网站中心设计建议供导航卫星委员会执行秘书处审议。

13. 提供商论坛注意到美国代表提交的网站重新设计建议构想，一致同意美国将其建议发给提供商论坛的成员，供其发表意见。

4. 与导航卫星委员会及其提供商论坛的工作有关的术语表

14. 提供商论坛注意到，秘书处已根据全球和区域系统提供商、工作上涉及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和应用的各国际和区域组织及协会的科学家、学术界以及工业界提供的资料，编拟了术语表草案。据指出，术语表一旦最后完成，将作为关于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术语的一篇合并报告和在导航卫星委员会内外使用的参考手册，以及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教育和培训课程的辅助资料。

15. 提供商论坛商定，术语表将在其下次会议上加以审议和最后确定。

5. 决定和结论合编文件

16. 提供商论坛注意到，为响应其 2009 年第四次会议上提出的一项请求，秘书处编拟了导航卫星委员会及其提供商论坛以往会议报告中所载各项决定和结论的一份合编文件供本次会议审议。

17. 提供商论坛商定，题为“导航卫星委员会及其提供商论坛报告摘录”的文件将刊登在导航卫星委员会的信息网站上。提供商论坛还商定，将对该文件进行更新，以反映本次会议纪要。

6. 导航卫星委员会今后的结构

18. 提供商论坛商定，按照共同主席的建议，提供商论坛下次会议应审议题为“导航卫星委员会及其提供商论坛今后的作用和工作”的一个议程项目，届时可提出具体建议。

19. 中国代表认为，关于导航卫星委员会今后结构的讨论题似乎将需要一个漫长的过程。

20. 欧洲联盟的代表认为，鉴于导航卫星委员会已设有各工作组，因此所拟议的用户论坛似乎是多余的，增加小分组将使欧盟难以参加所有额外的

会议。另据指出，导航卫星委员会目前的职权范围中缺乏指定主席的规则和程序，提供商论坛下次会议上应审议这个问题。

21. 根据讨论情况并鉴于这个问题的重要性，共同主席提出在 2011 年 12 月于维也纳举行的联合国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应用问题国际会议上列入一个议程项目。进一步指出，这将使专家们有机会就导航卫星委员会及其提供商论坛今后的工作提出建议，这些建议可作为提供商论坛下次会议讨论的一部分加以审议。

7. 导航卫星委员会今后的结构

22. 提供商论坛注意到执行秘书处编写的题为“联合国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十年成就”的小册子，这份资料将作为联合国的一份出版物出版。

8. 审查和讨论所提交的导航卫星委员会工作组报告

23. 导航卫星委员会各工作组共同主席介绍和提交了各工作组报告中所载的各项建议供提供商论坛审议。A 工作组提交了四项建议；B 工作组提交了六项建议；C 工作组提交了两项建议；D 工作组提交了三项建议。

24. 美国代表认为，在提供商论坛有关修订工作组建议的现有程序下，工作组可能不再希望进一步考虑所提出的建议。提供商论坛指出，将与各工作组共同主席进行关于修订建议的讨论。

9. 导航卫星委员会成员

25. 提供商论坛注意到机构间运营业务咨询小组希望在导航卫星委员会取得观察员地位和国际航空运动联合会希望取得准成员地位的申请。这两个组织的相关来函已放在提供商论坛的面前。

26. 提供商论坛决定向导航卫星委员会建议，机构间运营业务咨询小组和国际航空运动联合会应当分别成为导航卫星委员会的观察员和准成员。

27. 提供商论坛还注意到与机构间空间碎片协调委员会的往来函件和该委员会的章程。一些代表团表示认为，不清楚所申请的是哪一类关系，并对创建一种新类别的导航卫星委员会关系表示关切。提供商论坛商定，按照共同主席的建议，这个问题将在导航卫星委员会的下次会议上审议，届时将提供更加详细的信息。

10. 在导航卫星委员会及其提供商论坛的职权范围内，欧洲共同体将由欧洲联盟代替和继承

28. 提供商论坛注意到，欧洲联盟将代替和继承欧洲共同体，这一改变将不会对该组织在导航卫星委员会中未来的代表权造成任何影响。提供商论

坛商定，按照共同主席的建议，执行秘书处将向提供商论坛的成员转发从欧洲联盟理事会收到的信函，改名申请将以电子邮件方式通过。

11. 提供商论坛的主席和下次会议

29. 提供商论坛商定，中国和美国将作为论坛下次会议的共同主席，下次会议将于 2012 年在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同时于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举行。论坛还商定了 2012 年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期间举行的规划会议的暂定日程表。

附件一

参加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的联合国会员国及政府组织、
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名单

中国
印度
意大利
日本
马来西亚
尼日利亚
俄罗斯联邦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美利坚合众国
欧洲联盟
民用全球定位系统服务界面委员会
空间研究委员会
欧洲空间局
国际航空运动联合会
机构间运营业务咨询小组
国际大地测量学协会
国际大地测量学协会欧洲参照基准小组委员会
国际导航研究所协会
国际计量局
国际制图协会
国际地球自转和参照系统服务机构
国际测量工作者联合会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服务组织
国际摄影测量和遥感学会
欧洲定位系统国际指导委员会
国际电信联盟
国际无线电科学联盟
秘书处外层空间事务厅

附件二**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的文件**

文件号	标题或说明
ICG/WGA/2011	兼容性和互操作性工作组的报告
ICG/WGB/2011	提高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服务性能工作组的报告
ICG/WGC/2011	信息传播和能力建设工作组的报告
ICG/WGD/2011	参照基准、授时和应用工作组的报告
ICG/TOR/2011 (amended)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ICG/PF/TOR/2011 (amended)	提供商论坛的职权范围